

# 安徽省教育厅

---

---

皖教秘科〔2019〕29号

##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2019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高等学校：

为做好2019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基本要求

1.2019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类别、申报条件、指标测算、经费等继续按照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2016-2018年高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科〔2015〕47号）和《安徽省教育厅关于2016-2018年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教秘科〔2015〕48号）要求执行。

2.为鼓励支持高校加强科研创新平台建设，对2018年度（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）立项建设的科研创新平台给予科研项目支持。支持的指标在原有的推荐额度上进行累加。

（1）新立项建设的厅级科研创新平台每个可申报2个自然

---

---